

2022 年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做好全区教育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提升监管的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根据省、市局计划精神，研究制定了《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以下简称《计划》）。

一、加强统筹，有序组织

局各有关股室在发起检查前，要下发检查通知或实施方案，明确检查内容、检查要求、完成时限等内容，检查内容涉及多个业务条线的，要经过会签后再实施。发起检查任务，要及时将实施方案或通知备案，并以此作为在省、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中发起检查任务和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的依据。

二、分级制定，动态维护

各股室要结合当地监管实际，在区教体局《计划》基础上制定本级年度抽查工作计划。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要根据实施细则要求，及时公示。各有关科室抽查工作计划应于 4 月 10 日前编制完成。对未列入抽查工作计划但实际工作中需要增加的抽查任务，或已经列入工作计划但实际工作中需要取消的抽查任务，经主要负责同志批准后进行动态调整，调整后的抽查计划于 5 个工作日内公示。

三、加强督导，落实到位

区局负责本辖区抽查工作(含上级部门发起抽查计划)的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要坚持“尽职照单免责、失职照单问责”的原则,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采取有力有效措施,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抽查工作。各有关股室要加强业务指导和执法培训,提升基层监管执法人员业务素养。

四、抽查时间及比例频次

时间:2022年1月至12月

比例:根据抽查要求确定(不低于5%)

抽查类型:定向或不定向抽查

五、检查流程

1. 抽查监管对象和检查人员名单产生。相关股室每次组织抽查前指派专人从“两库”名录中抽取,抽取过程要存档备案。

2. 检查过程。在检查名单确定后,检查组应当在确定的时间内开展工作,对监管对象进行检查时,应当将检查情况和处理结果予以记录,检查资料要及时完整归档并妥善保存。

3. 结果处理。抽查工作结束后,将检查结果在区政府人民政府网站上公示。

六、工作要求

1. 相关股室要高度重视,指派专人负责此项工作,遵循主要领导负责制,抓好贯彻落实。

2. 相关股室要本着监管对象全覆盖的原则及时梳理本年度的监管对象主体名录和检查人员名单。

3. 相关股室要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结合实际制定抽查计划，抽查计划中要明确抽查具体时间、具体内容。